

葵青區議員聯署聲明

會上提交

強烈反對人大釋法

捍衛高度自治 堅持港人治港 爭取還政於民

全國人大常委會提出，將於四月二日至六日就《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中，就有關二〇〇七年後之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條文進行解釋。我們一群支持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爭取民主普選的葵青區議員，對此表示強烈抗議及憤怒！

事實上，《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對「行政長官及立法會之產生辦法」已有清楚而明確條文介定。在今年一月七日的施政報告中，特首基於七一大遊行後本港市民日增之民主訴求，成立了「政制發展專責小組」，就政改問題諮詢公眾。民間一早已對港府此舉的誠意及公信力成疑，豈料在港府未及全面諮詢公眾及發表諮詢文件之際，人大常委會竟主動地自行提出釋法，自行揭穿政制發展諮詢之騙局。中央政府此舉完全是架空了特區政府及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無視港人之意見和民主訴求，旨在以高壓手段，遏止港人就政制民主化之強烈訴求及爭取。

人大常委會是次事件親手摧毀中國政府於廿年前向港人承諾之「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令《基本法》成為一紙空言，進一步削弱本港市民對落實〈基本法〉之信心，並強化國際社會繼九九人大常委會就居港權事件釋法後所帶來之疑慮。可悲的是，特首董建華及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對此竟作出「正面」回應，實在令我們非常憤怒和失望！

我們一群葵青區議員聯署呼籲香港市民，在此關鍵時刻堅決，表達對人大釋法的反對。我們並將於區內發起一系列之爭取行動，包括響應聯區反釋法簽名運動，及於葵青區議會大會上動議，表達市民大眾爭取民主改革，反對人大釋法之意見。

我們強烈要求：

1. 人大常委會立即撤回有關《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之釋法決定，並將政制檢討一事交回香港特區自行處理；
2. 特區政府立即要求中央政府停止釋法，並盡快基於第一輪諮詢到的意見，就香港政制發展進行廣泛、全面、公平及公開的討論和諮詢，重新將政制改革問題納入正軌；
3. 特首董建華立即向立法會及全港市民公開交代，是次政改諮詢和中央下達釋法決定的前因後果及理據；
4. 促請所有有良知的港區人大代表，在此問題上充分表達港人對政制民主化、普選特首及立法會的訴求和意願，及反對中央釋法之立場。

廿一名聯署葵青區議員：(以回覆序)

梁耀忠	梁志成	梁永權	許祺祥	黃炳權	徐生雄	周立仁	林紹輝
李永達	吳劍昇	周奕希	王雪盈	黃光武	劉碧堅	梁廣昌	盧慧蘭
丁衍華	陳笑文	黃耀聰	劉偉傑	尹兆堅			